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

尊敬的基金投资人：

基金投资在获取收益的同时存在投资风险。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知识

（一）什么是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金）是指通过发售基金份额，将众多投资者的资金集中起来，形成独立财产，由基金托管人托管，基金管理人管理，以投资组合的方法进行证券投资的一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集合投资方式。

（二）基金与股票、债券、储蓄存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区别

	基金	股票	债券	银行储蓄存款
反映的经济关系不同	信托关系，是一种受益凭证，投资者购买基金份额后成为基金受益人，基金管理人只是替投资者管理资金，并不承担投资损失风险	所有权关系，是一种所有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公司股东	债权债务关系，是一种债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该公司债权人	表现为银行的负债，是一种信用凭证，银行对存款者负有法定的保本付息责任
所筹资金的投向不同	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间接投资工具，银行负责资金用途和投向

投资收益与风险大小不同	投资于众多有价证券，能有效分散风险，风险相对适中，收益相对稳健	价格波动性大，高风险、高收益	价格波动较股票小，低风险、低收益	银行存款利率相对固定，损失本金的可能性很小，投资比较安全
收益来源	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利息收入、资本利得	利息收入
投资渠道	基金管理公司及银行、证券公司等代销机构	证券公司	债券发行机构、证券公司及银行等代销机构	银行、信用社、邮政储蓄银行

（三）基金的分类

1. 依据运作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

封闭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期限内固定不变，基金份额可以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交易，但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不固定，基金份额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场所进行申购和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2. 依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可分为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混合基金。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对基金类别的分类标准，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为股票基金；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基金；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为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但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比例不符合股票基

金、债券基金规定的为混合基金。这些基金类别按收益和风险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即股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高，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低。

3. 特殊类型基金

(1) 系列基金。又被称为伞型基金，是指多个基金共用一个基金合同，子基金独立运作，子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的一种基金结构形式。

(2) 避险策略基金。是指通过一定的避险投资策略进行运作，同时引入相关保障机制，以在避险策略周期到期时，力求避免基金份额持有人投资本金出现亏损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避险策略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

(3)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与 ETF 联接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通常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Exchange Traded Funds, 简称“ETF”)，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它结合了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的运作特点，其份额可以在二级市场买卖，也可以申购、赎回。但是，由于它的申购是用一篮子成份券换取基金份额，赎回也是换回一篮子成份券而非现金。为方便未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就诞生了“ETF 联接基金”，这种基金将 90%以上的资产投资于目标 ETF，采用

开放式运作方式并在场外申购或赎回。

(4) 上市开放式基金 (Listed Open-ended Funds, 简称“LOF”) 是一种既可以在场外市场进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又可以在交易所 (场内市场) 进行基金份额交易、申购或赎回的开放式基金。

(5) QDII 基金。QDII 是 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的首字母缩写。它是指在一国境内设立，经该国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境外证券市场的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投资的基金。它为国内投资者参与国际市场投资提供了便利。

(6) 分级基金。是指通过事先约定基金的风险收益分配，将基础份额分为预期风险收益不同的子份额，并可将其中部分或全部份额上市交易的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

(四) 基金评级

基金评级是依据一定标准对基金产品进行分析从而做出优劣评价。投资人在投资基金时，可以适当参考基金评级结果，但切不可把基金评级作为选择基金的唯一依据。此外，基金评级是对基金管理人过往的业绩表现做出评价，并不代表基金未来长期业绩的表现。

本行将根据销售适用性原则，对基金管理人进行审慎调查，并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

(五) 基金费用

基金费用一般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在基金销售过程中发生的由基金投资人自己承担的费用，主要包括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和基金转换费。这些费用一般直接在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或转换时收取。其中申购费可在投资人购买基金时收取，即前端申购费；也可在投资人卖出基金时收取，即后端申购费，其费率一般按持有期限递减。另一类是在基金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包括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信息披露费等，这些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对于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的货币市场基金和部分债券基金，还可按相关规定从基金资产中计提一定的销售服务费，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和对基金持有人的服务。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 分享基金财产收益；
- (二) 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
- (三) 依法转让或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 (四) 按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五)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 (六) 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损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提起诉讼；

（七）基金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查阅或者复制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资料；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有权查阅基金的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三、基金投资风险提示

（一）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理财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二）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三）基金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

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旗下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五）本行将对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并根据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推荐相应的基金品种，但我行所做的推荐仅供投资人参考，投资人应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基金产品并自行承担投资基金的风险。

四、服务内容和收费方式

我行向基金投资人提供以下服务：

（一）对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

（二）基金销售业务，包括基金（资金）账户开户、基金申（认）购、基金赎回、基金转换、定额定投、修改基金分红方式等。我行根据每只基金的发行公告及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其它相关公告收取相应的申（认）购、赎回费和转换费。

（三）基金网上交易服务。

（四）基金投资咨询服务。

（五）基金知识普及和风险教育。

五、基金交易业务流程

（一）开立东莞银行活期账户

东莞银行活期账户是投资者在东莞银行开立的可用于办理基金交易资金往来的账户。投资者通过东莞银行渠道办理基金业务时，个人投资者须指定本人在东莞银行开立的活期储蓄账户作为基金业务清算的账户，机构投资者须指定本机构在东莞银行开立的一活期结算账户作为基金业务清算的账户。

投资者在认购、申购基金时，活期账户余额必须大于或等于交易申请额，否则基金交易将被系统判定失败。

（二）开立基金交易账户

投资者通过东莞银行渠道办理基金业务时，在指定活期账户后须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基金交易账户是东莞银行为投资者开立的用于在本行进行基金交易的账户。该账户用于记载投资者进行基金交易活动的情况和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的销户时，交易账户内应无基金份额、无权益、无冻结、无在途交易，否则不能办理。

（三）开立基金账户

基金账户是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投资者开立的、用于记录投资者持有的、由该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基金份额余额及其变动情况的账户。投资者第一次办理某只基金的认购或申购时，东莞银行作为代销机构，将自动为投资者向该注册登记机构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手续。为确保投资人交易的正常进行，投资人开通基金账户即视同同意东莞银行后续

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业务办理需要收集、存储、使用投资者在办理业务过程中主动提供或因使用服务而产生的信息并按照业务办理需要向第三方合作机构传送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联系地址、联系方式、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居民类型及信息等必要信息给基金公司，东莞银行应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护投资者的个人信息，对相关信息保密，但法律法规及金融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若投资人要求终止向第三方合作机构传送自身信息，须按东莞银行基金业务规定的手续，携带身份证件及银行账户至营业网点提出基金账户销户申请。

（四）认购/申购基金

基金账户开户成功以后，投资人须按东莞银行基金业务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办理时间内提出认购/申购申请，并全额交付认/申购款项。东莞银行受理投资人的认购/申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东莞银行确实接收到该申请。认购/申购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人可在提交交易申请后的 2 个工作日内通过东莞银行网点或电子渠道等途径查询交易确认结果。

（五）设置基金分红方式

对于已经购买的基金，除非基金公司特别规定不得进行基金分红方式变更，投资人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将现金分红按权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购基金份额形式进行

再投资（即红利再投资）。

（六）赎回基金

投资人须按东莞银行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办理时间内提出赎回申请，投资人提交赎回申请时，其在东莞银行必须有足够的相应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无效而不予成交。东莞银行受理投资人的赎回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东莞银行确实接收到该申请。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人可在提交交易申请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东莞银行网点或电子渠道等途径查询交易确认结果。

（七）其他业务

投资人还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东莞银行相关业务规则，办理开放式基金份额的转换、非交易过户、转托管等业务。基金交易的具体办理办法可咨询我行客服热线956033。

（八）信息披露

在投资人通过本机构持有本基金的整段投资期内，本机构最高向基金管理人收取管理费的50%作为客户维护费。

客户维护费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通过基金销售协议约定，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一定比例，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

投资人可通过我行营业网点、手机银行、网银等电子渠道查询所持基金的基本信息，我行每年定期向投资人发送基金保有量情况信息。

我行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有权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进行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网站或手机银行或微信公众号公告、营业网点公告、短信通知、报刊公告等方式。客户应充分关注并及时主动查询我行披露的相关信息。客户预留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我行。如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客户通讯障碍等客户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投资者确认并同意我行在上述渠道将相关信息进行公告即视为已送达投资人，如公告中约定可反馈的期限内投资人未按约定反馈的，即为接受公告内容并对其生效。

六、投诉处理和联系方式

(一) 如存在任何疑问或任何相关的投诉、意见等，可通过东莞银行营业网点、官方网站(www.dongguanbank.cn)、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渠道，或拨打东莞银行服务与投诉热线(956033)进行咨询或反映。我们将及时处理您提出的相关意见、建议或问题。我们已明确个人信息保护管理部门及人员，您可以通过发送邮件至 xfzqybjb@dongguanbank.cn 的方式与其联系。一般情况下，我们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给

予答复。

(二) 基金投资人也可通过书信、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 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投诉。联系方式如下: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 网址: www.csrc.gov.cn, 投诉、咨询电话: 12386(中国证监会服务热线)、020-37853815(广东中证投资者服务及纠纷调解中心),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发展中心大厦15楼, 邮编: 510623。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网址: wwwamac.org.cn, 电子邮箱 tousu@amac.org.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2号交通银行大厦B座9层, 邮编: 100033, 电话: 010-58352888(中国证券投资者呼叫中心)、www.sipf.com(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网)。

(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如经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的, 基金投资人可提交基金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根据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基金合同约定的地点。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各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

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我行和基金管理人承诺投资人利益优先, 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为投资人提

供服务，但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查询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核实我行基金销售资格。

销售人员姓名：

销售人员从业证书编号：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客户服务电话：956033

地址：

邮编：523000